

长篇小说

王怀宇——著

红草原

这是东北草原的风俗画卷，
这是强者基因的血性史诗。
这不仅仅是草原汉子骁勇猎狼的故事，
更是人群与狼群同生共存的命运哲学。
这里虽苦难，但很真实；这里虽残酷，但很公平。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篇小说



江山原

王怀宇 ——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草原 / 王怀宇著. —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19.9

ISBN 978-7-5387-6149-8

I. ①红…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9) 第184039号

出品人 陈琛

产品总监 邓淑杰

责任编辑 李天卿

李荣崮

封面题字 景喜猷

装帧设计 李斌

排版制作 隋淑凤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本书所有文字、图片和示意图等专有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电子、影印、缩拍、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进行复制和转载, 违者必究

红草原

王怀宇 著

出版发行 /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址 / 长春市福祉大路5788号 龙腾国际大厦A座15层 邮编 / 130118

总编办 / 0431-81629751 发行部 / 0431-81629755 北京开发部 / 010-63108163

官方微博 / [weibo.com / tlapress](http://weibo.com/tlapress) 天猫旗舰店 / sdwycbsgf.tmall.com

印刷 / 吉林省吉广国际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开本 / 660mm × 940mm 1 / 16 字数 / 240千字 印张 / 23.25

版次 / 2019年9月第1版 印次 / 2019年9月第1次印刷 定价 / 78.00元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谨以此书献给我亲爱的祖母

想在这里活着，你得习惯各种疼痛。

——题记

喇嘛拉迦森切喔，
桑结拉迦森切喔，
丘拉迦森切喔，
根灯拉迦森切喔，
喇嘛拉迦森切喔，
桑结拉迦森切喔，
丘拉迦森切喔，
根丘拉迦森切喔……

——皈依颂文

羊草垛，插钎刀。

你的兵马任我挑。

挑哪个？

挑红樱！

红樱不在家，

挑你们哥仨！

哥仨去喝酒，

挑你们老九！

老九去放枪，

挑你们一大帮……

——草原民谣

目 录

- 引 言 001
- 第一章 剽悍草原 / 004
- 第二章 独特祖母 / 009
- 第三章 弱肉强食 / 017
- 第四章 瘸腿祖父 / 026
- 第五章 胡家老五 / 032
- 第六章 查干冬捕 / 044
- 第七章 登峰造极 / 052
- 第八章 父亲首秀 / 061
- 第九章 胡二勇子 / 066
- 第十章 老胡五奶 / 076

- 第十一章 我的早熟 / 085
- 第十二章 食色性也 / 094
- 第十三章 重望加身 / 101
- 第十四章 天性难泯 / 108
- 第十五章 残酷少年 / 116
- 第十六章 懵懂之间 / 127
- 第十七章 学打羊草 / 136
- 第十八章 心事重重 / 145
- 第十九章 意外惊喜 / 156
- 第二十章 同为弱民 / 165
- 第二十一章 祖父走了 / 174
- 第二十二章 苦恋丑凤 / 178
- 第二十三章 歌声从容 / 182
- 第二十四章 乐观祖母 / 188
- 第二十五章 黄狗花猫 / 200

- 第二十六章 大红公鸡 / 208
- 第二十七章 二叔之死 / 216
- 第二十八章 王家怪人 / 223
- 第二十九章 山丹花开 / 232
- 第三十章 另类辉煌 / 242
- 第三十一章 英雄垂暮 253
- 第三十二章 泪别祖母 / 258
- 第三十三章 渴望成年 / 265
- 第三十四章 家族丑闻 / 276
- 第三十五章 逃亡生活 / 283
- 第三十六章 老姑来了 / 289
- 第三十七章 怪事连连 / 295
- 第三十八章 流血事件 / 305
- 第三十九章 核心故事 / 312
- 第四十章 等来结果 / 318

第四十一章 初谙世事 / 332

第四十二章 投奔父亲 / 338

第四十三章 重返故土 / 350

尾声 / 357

引言

查干淖尔大草原浩荡无边，肥沃的黑土地上似乎永无休止地生长着齐腰深的小叶樟草，草原狼似乎也永无休止地在黄绿交错的草浪中匆匆隐现。奔腾的霍林河水由西向东横贯大草原中部，河水季节性汹涌咆哮时，常常伴随着巨型狗鱼血红色的怒吼声。天性凶猛的巨型狗鱼总是追杀着草鱼群而来，它们对草鱼群就像怀着千古的仇恨，一路杀气腾腾、生吞活剥，最后那怒吼声会伴着猩红的霍林河水渐渐低沉而去，直至湮没到远方那浩瀚无边的查干湖深处。拉嘎老古庙里吟诵的喇嘛经从来没有停歇过，沙哑的皈依颂文犹如雄浑的蒙古族长调，偶尔也夹杂着几声通俗的草原民谣，哼哼呀呀的和声一直萦绕着草原上大大小小的敖包子随风飘荡……

查干淖尔大草原深处的塔头滩上，苇草丛生，湿地成片，就更加显得广袤而神秘。夏天，一野碧绿；冬天，满目苍白。我永远都无法抹去塔头滩留在童年记忆里的深刻烙印，草原风掀起一

拨又一拨的浩荡草浪时，总能让我联想到马群的脊背，牛群的脊背，羊群的脊背，甚至是狼群的脊背……最后这些脊背奔涌成血味十足的红色肉浪，翻滚的草浪中时隐时现的塔头墩子就像一群群黑色妖灵，在辽阔的查干淖尔大草原上纵横驰骋……

我还是个咿呀学语的孩子时，塔头滩就铁青着面孔向我宣告了：“王龙飞！你给我听清楚了！这里是爷们儿的天下，这里的一切都属于爷们儿。小兔崽子，当心你的小脊梁骨，还有你的小嘎拉哈！”似乎从那时起，我就懵懵懂懂但却根深蒂固地认识到：这里的女人是属于强者拥有的，尤其是美丽的女人一定要属于强者。弱者不仅得不到女人的爱，更得不到女人的身体，连娶个最丑陋的女人繁衍后代的机会都没有。直觉还在我幼小的心灵深处刻上这样一种不可动摇的理解：一个男人猎取美丽女人的能力就是他的生命能力和生命价值。这种畸形的理解一直伴随着我以后的生活，甚至在我后来经历了二十几年的文明教育后，那种牢固的洪荒印记也一直没有从我内心深处淡化出去。耳畔至今仍回荡着我儿时的真心呐喊：“等着吧，别他妈老用那种眼光瞅着我们。终会有一天，塔头滩上的美女会任我王龙飞随便挑选的！”至今，那乳臭未干的喊声仍然真挚而清晰地回荡在我的耳畔……

塔头滩冬猎队这个名字更是深入到每个塔头滩人的骨髓，它一直以缔造者的形象把塔头滩人分为两类——强者与弱者，或者说英雄与狗熊。在塔头滩人的心目中，能入选塔头滩冬猎队就能拥有一切，塔头滩冬猎队要比历史上任何国家的任何王牌军队

都神圣得多。在人们不太知道外面世界，或者知道一点儿也不放在眼里的塔头滩，塔头滩冬猎队的崇高程度绝不亚于诺曼底登陆的二战盟军，冬猎队队长的自我感觉就更是无比良好了，如果他当时知道世界上还有拿破仑、艾森豪威尔、巴顿等将军，也绝不会感觉自己有半点儿逊色的。我曾以幼小的塔头滩平民的身份体验过塔头滩冬猎队的荣耀与辉煌。直至今日，我一回忆起塔头滩冬猎队，它仍然能让我无条件地崇敬。虽然我早已知道那都是些乌合之众，那都是些荒野草民，但我还是无法阻止自己。时至今日，一提起塔头滩冬猎队，我仍然不由自主地诚惶诚恐……

我还由衷地怀念那些飘着黏糊糊的长发、光着红彤彤的膀子、手提“掏捞棒子”从草原上拍马喊过的猎手们，怀念那些马匹身上散发着的那股子浓烈的汗腥味儿和尿骚味儿，怀念猎手们那略带残酷的傲慢喊声，也包括他们经常夹带着的劲道脏口。虽然狼群和鱼群始终残酷无情地审判着人群，虽然人群的浴血竞争直接导致王氏家族沦为底层弱民，但我还是无限崇敬曾让我苦难压抑、让我撕心裂肺的塔头滩和滔滔不绝的霍林河。那里虽苦难，但很真实；那里虽残酷，但很公平。

在人们的常规印象中，大草原通常应该是嫩绿色和墨绿色的，或者有时是土黄色的，顶多也就是灰褐色的，但在我根深蒂固的童年记忆中，不仅仅是塔头滩，就连整个查干淖尔大草原都是红色的。无论春夏秋冬，大草原一直都是红色的，并且永远都是红色的，宛如一头巨大无比的红发魔兽……

第一章

剽悍草原

伴着亘古传唱的皈依颂文和草原民谣，草原风永不停歇地刮着。草原风刮过碧波荡漾的查干湖，刮过草浪翻滚的西大洼，刮过无边无际的塔头滩……除了一阵阵沁人心脾的蒿草味，一路上还裹挟着苦嗖嗖的野花味和咸丝丝的汗腥味，有时还夹杂着温吞吞的马牛羊等食草动物粪便的柴腐味，或者是热乎乎的狼狗猫等食肉动物粪便的酸臭味，那是每个塔头滩人都熟悉的草原上特有的复合气味。那气味一点儿都不难闻，对于塔头滩人来说那是最让人心安理得的气味了。甚至可以说，那是草原上亘古不变的别样芬芳。浑厚浓烈的气味穿过河流，穿过草地，穿过我困惑而迷茫的整个童少时代……

谁也说不清从什么时代起就有了这群汉族、满族、蒙古族、朝鲜族杂居的剽悍民众。也许是从康熙东巡，薛礼东征？也许是从满清入关，满蒙联姻？抑或是从岳家军高举着长矛直抵黄龙府？还是从北方高句丽王朝雄壮崛起的那天起？总之，在很久很

久以前，塔头滩就成了角力厮杀的圣地，就成了繁衍剽悍的地方。所以在后来的日子里，不管又来了哪个民族的人群，都一概为这里既有的勇猛之伍所洗礼、所同化，让不屈之魂渗入到每个生命的血液和骨髓深处。然后形成一种约定俗成的生存氛围——所有的男人和雄性必须首先告别任何形式的懦弱才有资格在这里生存。也许就是从某个遥远的年代起，塔头滩人世世代代一直抖擞着这股与众不同的雄风。也许正是由于这与众不同的伟大风格，才造就了包括我们王氏家族在内的塔头滩上很多家族的沉重和抗争。他们隐忍着，他们挣扎着，他们梦想着……

塔头滩人从来不把那些手提猎枪、百发百中地将远处飞奔的野兔撂倒的猎手视为优秀猎手；塔头滩人也从来不把那些抛圆大片网、一片网打上几十斤杂鱼的渔人视为上等渔人。人们把最受尊重的猎手称作“汉哥”，把最瞧得起的渔人叫作“把头”。草原上真正的“汉哥”从来不使用猎枪。他们只是象征性地提着一根两尺余长的“掏捞棒子”，腰里别上一把羊角剃刀。“汉哥”对野兔、野鸡等小猎物看都不看，他们只对查干淖尔大草原上最凶顽的猎物——草原狼感兴趣。他们斗狼的方式也极其独特，先凭勇猛使狼被动逃跑，然后再与狼拼耐力斗智力。称得上汉哥的猎手从来不找狼的短处，他们愿意看到凶恶的草原狼施展完浑身解数后俯首认输，这时他们才伸出大手揪住狼的后背将其擒到马上。草原上真正的“把头”从来不用网，他们仅凭一柄钢钩和一双有力的手臂来对付霍林河里最霸道的巨型狗鱼。常常要和垂死挣扎的巨型狗鱼滚作一团，拼个你死我活……印象中，好像只

有那些不成年的半大孩子和步履蹒跚的耄耋老人，才用渔网去网鱼，才下挂子去挂鱼。

纵横草原多少年了，塔头滩汉子的标准装备几乎没有什么改变：就是一个套马杆子，一根“掏捞棒子”和一柄羊角剃刀，没有人见过同时身上又背着一杆猎枪的塔头滩汉子。

在塔头滩，能被尊称为“汉哥”的人并不多，同时又被尊称为“把头”的人就更显得凤毛麟角了。因为任何领域里做到真正的英雄都是不容易的，跨领域再做英雄则更是难上加难。既当“汉哥”又当“把头”，其难度起码也要相当于今天NBA赛场上的全能战士，或者网球场赛上的大满贯选手。塔头滩人在这些问题上从不含糊，他们的眼里也从来容不得沙子。塔头滩人把既是“汉哥”又是“把头”的草原汉子亲切地称为“草原金鹰”，更是加倍敬重，并对他们给予无条件的厚爱，给予他们能够给予的一切……

塔头滩从来不缺少筋肉与利齿的残酷较量。草原狼这个名字叫得最响亮时，也正是草原狼群最兴旺的时候。草原狼群昼夜用绿色的眼睛威慑着草原人及属于草原人的一切可供充饥的肉身。在草原狼群的包围下，塔头滩上平凡的百姓有了轰轰烈烈的事业。为了使事业更像事业，后来又有了塔头滩冬猎队及其狩猎规则。于是，有了强者和弱者，有了英雄和狗熊，又有了美女们更隆重、更惊艳、更合理的分配原则……

霍林河里鱼群之间的弱肉强食也是同样一个道理。有时，表面看上去非常残酷无情，凶猛的巨型狗鱼群一路追杀着草鱼群而来，杀气腾腾、生吞活剥，但是霍林河里的草鱼群就像草原上的